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58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421 号）同意，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73.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5.1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154,9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88,407,513.7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11,747,386.2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0629 号《验资报告》。

2、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8,474,039.06
加：本期利息收入	30,092.97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48,504,132.0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2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北京北三环支行	110904199110608	48,504,132.03	活期、结构性存款
合计		48,504,132.03	

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48,504,132.03 元，其中，银行活期存款余额为 504,132.03 元，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为 48,000,000.00 元。

三、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4、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及公司正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使用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尚有 4,800.00 万元未到期，期末持有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存放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4,800	2025/1/13	2025/7/4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7、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8、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850.41 万元(含理财及利息收入)，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其中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金额为 4,800.00 万元，活期存款余额为 50.41 万元。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其他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表 1：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3 日

附表 1: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174.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500.0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门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能源功率预测产品及大数据平台升级项目	否	22,000.00	19,829.68	0.00	19,829.68	100.00	2024 年 2 月 29 日	2,012.89	不适用	否
2、新能源控制及管理类产品升级项目	否	12,500.00	11,744.43	0.00	11,744.43	100.00	2024 年 2 月 29 日	625.68	不适用	否
3、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0.00	2,925.89	0.00	2,925.8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4,500.00	34,500.00	0.00	34,500.00	100.00	-	2,638.57	-	-
超募资金投向										

1、补充流动资金	-	33,000.00	33,000.00	0.00	33,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	3,674.74	3,674.74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6,674.74	36,674.74	0.00	33,000.00	89.98	-	-	-	-
合计	-	71,174.74	71,174.74	0.00	67,500.00	94.84	-	2,638.5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余额为 4,850.41 万元(含理财及利息收入)，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其中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金额为 4,800.00 万元，活期存款余额为 50.41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及公司正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使用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									

	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尚有 4,800.00 万元未到期。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850.41 万元(含理财及利息收入)，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其中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金额为 4,800.00 万元，活期存款余额为 50.41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